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5月8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宝安公路 917 号 1 幢三楼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汪彬慧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400,1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326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 公司在仟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 2024 年在公司治理和发展上全面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公司章程》等其他相关规定文件,公司编制了 2024 年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 号: 2025-009)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 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丁宇斌)》(公告编号: 2025-014)、《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章晓瑛)》(公告编号: 2025-015)、《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东文)》(公告编号: 2025-016)。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4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的财务数据以及经营情况,综合 2025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 企业产品需求预期、目前经营计划、新项目研发计划等因素,结合公司的发展 战略以及规划,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

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 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 2025-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并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6)以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 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 2024 年在公司治理和发展上全面开展工作,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25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400,13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十七)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七	关于	130	100%	0	О%	0	0%
	2024 年						
	年度权						
	益分派						
	预案的						
	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天禾(上海)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 汪东、赵紫琼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议案的提出及审议、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天禾(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